

關於『医心方』所引古文獻条数的核実

——答藪内清教授——

馬 繼 興

去年十月、我承蒙日本医学界朋友的邀請到京都市參加「医心方撰進紀念一千年」的紀念活動時、曾帶去了拙著『医心方』中的古医学文献初探一文、文中提到了『医心方』所引古文獻共二百余种、一万余条的数字、同時也提到了每種古文獻的条数。最近、看到藪内清教授在『医譚』復刊第五十四号（今年四月二十日發行）上以「医心方所引的古文献」為題、將我統計的該書所引古文獻条数与已故岡西為人博士在『宋以前医籍考』中的統計条数作了比較、發現兩篇文章有很多差異、如文章中举出『小品方』一書的条数为例說：在『医心方』中馬氏記有『小品方』五三六条（按、应改正為五四一条）、而岡西博士只有不及其半数的二一五条。同時、藪内教授還列出了本人和岡西氏所引条数的对照表、以此提出了質疑。

事实上、本人与岡西博士統計数字之所以不同、主要是由於在对待「条文」的涵義与分類方面是根拠不同的理解和統計方式的原因。以下就談談本人的浮淺認識和作法。

一、『医心方』引書条数的計算標準与方法

首先，應確定出「条文」一詞的涵義問題。在古医書（包括『医心方』在內）中的条文應是指具有獨立而完整意義的理論、觀點或具体方法的一組文字。而這也就是本人在統計『医心方』所引古書佚文条数時所依拠的標準。茲以本人所輯的『小品方』為例，具体計算条数的方法可分為直接引文和間接引文二種，共十類条文，分別說明如下：

甲、直接引文（共八類条文）

第一類、正文的『小品方』条——這是在引文之前直接記以「小品方」、或「小品方云」的獨立条文或処方。如『医心方』卷十三、治虚勞少精方第六、有：

「『小品方』流水湯、主虚煩不能眠方。半夏二兩、洗。秫米一升。茯苓（令）四兩。凡三物、以流水二斗、揚之二千過、令勞。煮三物得五升、分服一升、日三、夜再。」（人衛本第二八七頁上）

以上作一条計算。

第二類、注文的『小品方』条——這是在正文下面的小字注文或框上眉注中記有「小品方」的獨立条文（或処方）、均作為一条計算。如『医心方』卷一、藥斤兩升合法第七、大字「本草經云」「又云：甘草一尺者重二兩為正」条下注云：「今案……『小品方』云：以徑一寸為準。」（二〇頁上）

又如：卷一、藥畏惡相反法第九、「麥門冬」条下注云：「『小品方』：垣衣為之使。」（二二頁下）

又如：卷五、治耳聾方第一、有小字注文云：

「今案……『小品方』：（鯉腦）如小豆、綿裹、塞（耳）良。」（二二頁上）

又如『医心方』卷十二、治氣淋方第六、有眉注云：

「『小品方』治淋方、取附松底苔、大如鴨子、以一區半水、煮取一區、服一升、日三。」（按：區為古代量名、一區為十六升）以上各作一条計算。

第三類、『小品方』又云條——這是在『小品方』條文之後記以「又云」、或「又方」、「又」的獨立條文。如『医心方』卷三、治中風隱疹（軫）方第十八有：

『小品方』白疹（軫）方。宜煮蒲薷湯与少酒以浴。佳。

又方：以酒煮石南草拭之。

又方：水煮礬（礬）石汁拭之。

又云：赤疹（軫）方。宜生蛇銜草之、最驗。大法、如治丹諸方。（九六頁上）

以上作四條計算。

又如『医心方』卷六、治腎（槩）腰方第八有：

『小品方』云灸腰痛法（中略）。

又、俠谷兩傍各一寸復灸之、為橫三穴、間一寸也。

又、灸腰目、在尻上左右陷處是也。（一五六頁上）

以上作三條計算。

第四類、『小品方』折分條——這是在「小品方」或「又云」之後、雖未再記「又云」字樣、却可單獨析出的條文（或處方）。如『医心方』卷一、服藥節度第三有：

『小品方』云：凡病激者、人必弱、人弱則不勝藥、處方宜用分量單省者也。病輕者、人則強勝、於藥處方宜用分兩重復者也。凡久病者、日月已積、必損於食力、食力既弱、亦不勝藥、處方亦宜用分兩單省者也。新病者、日月既淺、雖損於食、其穀氣未虛、猶勝於藥、處方亦宜用重復者也。（下略）（九頁）

以上原文原卷子抄寫時雖未分條、但實係二則獨立的條文、即自「凡病激者」至「亦宜用分量單省者也」作一條計數、自「凡久病者」至「亦宜用重復者也」作另一條計算。

第五類、「陳延之『小品方』」条——這是在引文之前直接記以「陳延之小品方」的獨立条文。如『医心方』卷二十九、調食第一有：

「陳延之『小品方』云：食飲養小至長甚難、逆迂致變甚速、豈可不慎。」（六六一頁上）
以上作一条計算。

第六類、「陳延之」条——這是在引文前直接記以「陳延之云」、或「陳延之曰」、「陳延之論云」的獨立条文。如『医心方』卷二、灸禁法第四有：

「陳延之云：黃帝經曰禁不可灸者有十八處……。」（六〇頁下）

又如卷二、作艾用火法第十一有：

「陳延之曰：黃帝曰灸不三分、……。」（七四頁上）

又如卷十九

「陳延之論云：服草木之藥則速發、……。」（四二六頁下）

第七類、「陳延之」又云条——這是在「陳延之」条文之後記以「又云」的獨立条文、或在此以後凡具有獨立涵義的条文、均另外析作一条計算。如『医心方』卷二有：

「陳延之云：……。」

又云：曹氏說不可灸者如左。玉枕者……可灸五十壯。

維角者……此則頭維也。

精明者……灸七至十四壯。

舌根……可灸七至十四壯。

結喉……可灸七壯。

胡脈……可灸五十壯。

天突者……可灸五十壯。

神府者……一名龍頭是也。

臣攬者……可灸五壯。

闕元者……可灸五壯。

血海者……可灸五十壯。

足大陰者……可灸五十壯。

坵墟者……可灸十四壯。

右廿穴……便是未詳曹氏此說也。」(六〇至六一頁)

以上自「又云」以後作十四條計算。

第八類、正文的『小品方』其他條——舉如在『医心方』中所引書名雖非『小品方』，但拋丹波氏原注、其文字與『小品方』基本相同，但又略有出入佚文、均拋其原注改成『小品方』原文後、再將書名也改為『小品方』、並計算其條數。如卷二、作艾用火灸治法第十一有：

『蝦蟇經』云…松木之火以灸即根難愈。栢木之火以灸即多汁、竹木之火以灸即傷筋、多壯筋絕(原注…「小品方云…肉傷」……)。(七四頁下)

以上先拋原注將「筋絕」二字復原為「肉傷」(下文同此)。再將「蝦蟇經」三字復原為「小品方」。然後再作一條計算。

乙、間接引文(共二類條文)

第九類、『小品方』全同引用某書條——這是『医心方』所引書名非『小品方』，而是其他古書，但在該條之末丹波氏原注中記有「小品方同之」字樣者、說明此條文字同樣見於『小品方』一書中。如『医心方』卷三、治中風口喎第九、引『錄驗

方』治口眼相引喎僻者方条末原注云：「小品方同之。」（九一頁上）

又如『医心方』卷四、治頭面瘡方第十三、引『如意方』治面上惡瘡術条末原注云：「小品方同之。」（二〇八頁下）
以上作一条計算。

第十類、『小品方』大同引某書条——這是『医心方』所引書名非『小品方』、而是其他古書、但在該条之末丹波氏原注中記有「今案：『小品方』加×××」或「『小品方』××××」字樣者、均係該古書文字与『小品方』基本近似者、故也列入「間接引文」的条數中計算。如卷十六、治鼠瘦方第十八：

（千金方）又云：治風瘦及鼠瘦方条末原注云：「今案：『小品方』加黃芩、治諸瘦。」（三六九頁下）

又如卷二十、治服石口中發瘡方第十二、引『僧深方』云：「解散失度口中發瘡方……条末原注云：『小品方』…若咽喉有瘡、稍稍咽之、佳。」（四五八頁上）

又如卷二十、治服石結腫欲作癰方第二十一、引『錄驗方』云：「解散除熱……大黃湯方……条末原注云：『小品方』云升麻湯。」（四六一頁下）

以上各作一条計算。

一、『医心方』所引『小品方』的条數

根據上述『医心方』中十類条文的計算標準与方法、本人將其所載的『小品方』佚文進行了統計、其結果可見以下二表。
通過以二表、得出了『医心方』（人衛影印本）中共有『小品方』的直接引文四百九十九條、間接引文四十二條、合計五百四十一條。這也就是拙稿中統計数字的來源。

如果利用上表進一步考察一下岡西博士統計的二百一十五條数字時、也不難看出岡西博士是以『医心方』正文中的『小品方』書名及「陳延之」人名出現的次數為依拠的。即…

表一 『医心方』中的『小品方』直接引文条数

卷医 心 数方	引 文 名 称								
	小 品 方				陳 延 之			其 他	小 計
	正文条	注文条	又方条	析分条	陳延之 小品方	陳延之	又方条		
1	2	2	3	11					18
2	4					2	15	1	22
3	9		11	31					51
4	4		2						6
5	15	2	13						30
6	4		3	8					15
7	3		7						10
8	3								3
9	5		15	2					22
10	3	5	2					4	14
11	18		11					1	30
12	10	1	12	2					25
13	4		2						6
14	9		6						15
15	6		2	5					13
16	10	6	1	7					24
17	5		3	3					11
18	21		25	3					49
19						1			1
20	15		11						26
21	6		7	2					15
22	8	1	8						17
23	17		16						33
24	1								1
25	15		5						20
26	1								1
27									0
28									0
29	13		7		1				21
30									0
小計	211	17	172	74	1	3	15	6	
總計	499条								

表二 『医心方』中的『小品方』間接引文条数

条 数	医心方 卷, 頁数 (人衛本)	全同某書	大同某書	条 数	医心方 卷, 頁数 (人衛本)	全同某書	大同某書
1	(卷) (頁) 3, 91上	録驗方		23	(卷) (頁) 20, 458上		僧深方
2	4, 108下	如意方		24	20, 461下		録驗方
3	5, 127上		治眼方	25	20, 465上	録驗方	
4	5, 137下	葛氏方		26	21, 482下		千金方
5	6, 150下		葛氏方	27	22, 493下	産 經	
6	8, 189上	華佗方		28	22, 498下	産 經	
7	9, 207下	集驗方		29	23, 511上	千金方	
8	10, 232上	葛氏方		30	23, 511上		新録方
9	10, 232上	葛氏方		31	23, 512下	千金方	
10	10, 232上	葛氏方		32	23, 512下	集驗方	
11	10, 232上	葛氏方		33	25, 549下 ~550上	千金方	
12	10, 233上	千金方		34	25, 550上	産 經	
13	11, 237下		范汪方	35	25, 550上	産 經	
14	11, 243上	医門方		36	25, 552下	産 經	
15	11, 243下 ~244上	録驗方		37	25, 558上	産 經	
16	11, 249下	録驗方		38	25, 563下		極要方
17	12, 274下	葛氏方		39	25, 578上	集驗方	
18	12, 274下	葛氏方		40	25, 578上		千金方
19	16, 369下		千金方	41	29, 681下 ~682上	録驗方	
20	18, 403下	医門方		42	29, 682下		葛氏方
21	18, 414上	葛氏方		小 計		30条	12条
22	20, 455下		僧深方	合 計		42条	

正文的『小品方』条——二二一条

正文的「陳延之『小品方』」条——一条

正文的「陳延之(又、又云、又論)」条——三条

以上合計二二五条、与本人統計的数字也完全符合。

由此可见、考察統計数字的多少問題、關鍵是应視其統計時的標準与方法而定。

三、有関『医心方』的其他引文問題

現在、我想再回答一下藪内教授所提出的其他四部古医書的書名和条数的疑問。

先摘錄藪内教授文章附表中的有関內容…

書名	馬氏条数	岡西氏条数
耆婆脈訣	—	1
崔氏纂要方	—	2
孟氏必效方	—	76
新撰食經	8	59

從上表來看、本人在前面三書的条数均是空白、而後面一書的条数也少於岡西氏、其原因究竟何在呢？茲分別說明如下…
(一)、關於『耆婆脈訣』、藪内教授說…馬氏無『耆婆脈訣』之名、却举出『耆婆方』九十九条、其中是否含有『耆婆脈訣』不詳。

事實上、本人並未將『耆婆方』与『耆婆脈訣』視為一書。本人在輯出後書時、其書名原称应是『耆婆脈訣經』、其佚文見『医心方』卷二。由於其內容為久病病死日、不見病者日、不問病者日、不可看病及合藥日、不可詣看病者日。均係与診

脈法及医学無関而有巫術性質、故已將其列入了拙文之末統計表的(表二、『医心方』引錄古籍名稱及条數)「九、養生、房內、服食、方術類。丁、方術類」中、共一名、四條。藪内教授未注意到該表、故有所誤解。

(二)、關於『崔氏纂要方』、本人在拙文末的附表二「七、医方類。丙、隋唐医方」中、也已將此書名列入。該表原文是：

書名		見『医心方』何卷	条數
崔氏纂要方			
(間接引文)		21	3

但藪内教授也未注意此処、故也產生了誤解。

(三)、關於『孟氏必效方』、藪内教授說：「岡西博士在『孟氏必効方』項内謂『医心方』引用有「孟洗食經」、「孟洗」、「孟說」等稱(注：「洗」字應為「誥」字之訛)」、共七十六條。而馬氏無『孟氏必効方』之名、却有『孟誥食經』之名、共九十八條。

按、拋『唐書』芸文志：「孟誥有『食療本草』三卷。又、『補養方』三卷、『必効方』十卷。」之目。其中『補養方』一書、拋已故中尾万三博士在一九三〇年『上海自然科学研究所彙報』第一卷第三号文章中考証：「孟誥初著『補養方』、後張鼎增訂之、改名為『食療本草』、可知『必効方』十卷乃另有其書。既非『食療本草』或『補養方』、也非『孟誥食經』。而岡西氏在『孟氏必効方』項内記有：「『医心方』引有『孟誥食經』十六條、『孟誥』五十八條、『孟誥方』一條、『孟誥』一條。」(共七十六條)應係誤將二書為一書者。至於『孟誥(洗)必効方』一稱、在『医心方』中根本没有、則其項内的「七六」条數字、当然也是和『必効方』無関的。此外、由於岡西博士的分条方法和本人不同、因此其數字也較少。

(四)、關於『新撰食經』藪内教授說岡西博士在『新撰食經』項内共記有『七卷食經』(五條)及『七卷經』(五十四條)共五十九箇条文。而馬氏在『七卷食經』項記有九十五條、在『新撰食經』項記有八條、共一百零三箇条文。

按、上述書名与条数的不同、是因為本人雖將『七卷經』一称列入『七卷食經』項内、但却未將『新撰食經』与『七卷食經』視為一書、因而在統計時列為二項。至於總的条数較岡西氏為多、其理由已如上述。

(中医研究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

On the Number of Citations from Foregoing Materials in the *Ishinho*

—as Answer to Prof. Yabuuchi—

by

Ji-Xing Ma

In October 1984 I presented a survey on the "Preliminary Research into the Ancient Medical Documents as Presented in the *Ishinho*" on the occasion of the millennium anniversary of the *Ishinho*, which took place in Kyoto (cf. Vol. 31, No. 3 of this journal). In that presentation I reported that more than 10 thousand citations from more than 200 sources have been made in the *Ishinho* with relevant details. Lately, I read Prof. Yabuuchi's article on the "old medical documents cited in the *Ishinho*" ("I-tan", No. 54 of the second series). Prof. Yabuuchi, in his article, compared my data with those of the late Dr. Okanishi in his book "So izen iseki ko" and pointed out the considerable difference between these two works. For example, he explained that the citations from the "Xiao bin fang" counted by Ma and by Okanishi were 536 and 215 respectively. (The present author would like to

correct my original count of 536 to 541). Surely, the statistics of Dr. Okanishi and those I recounted are quite different. But this difference is due to the difference in the manner of counting citations used by Dr. Okanishi and myself. The present author will try to explain the background of this issue using the example of the “Xiao bin fang” and other few materials as my answer to the question from Prof. Yabuuchi.